1/4 中缝

2/3 中缝

5/8 中缝

6/7 中缝

公告专栏

南充鑫泽电子有限公司:本院受理(2024)川1302民初1767号成都邦诚线缆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原告支付货款93089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标准,以93089元为基数,从2021年4月22日起计算至付清之日止】。本案案件受理费2932元、公告费600元,由被告负担。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人民法院

熊强:本院受理(2024)川1302民初556号冉伟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原告支付货款人民币35000元及资金占用利息(利息计算方式:以35000元为基数,自2024年1月12日起至付清之日止,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本案案件受理费676元、公告费600元,由被告负担。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人民法院

杨帆:本院受理邓林明与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传票、转程序裁定书。原告诉请:1.请求判令被告立即支付原告工资68000.00元及利息(利息计算方式为:以68000.00元为基数,自2018年12月31日起至本息付清之日止按照同期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节假日顺延)15时在本院濠溪巡回法庭第二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判决。

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人民法院

李均:本院受理顺庆区国丽水泥制品厂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传票、转程序裁定书。原告诉请:1.依法判决由被告向原告支付剩余货款共计人民币46021.80元及承担迟延支付期间所产生的利息7385.58元;2.本案案件受理费及其他费用由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节假日顺延)14时30分在本院濠溪巡回法庭第二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判决。

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人民法院

杜德强:张明君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诉讼请求:1.判决被告立即向原告偿还借款本金200000元及其利息(利息以本金200000元为基数,年利率为2023年6月1日一年期贷款利率计算至付清本息为止)2.判决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因无法向你直接送达传票及相关文书,依法现向你公告送达(2024)川1321民初3314号案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及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2024年7月22日10时,在本院第六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

四川省南部县人民法院

夏鹏飞:本院受理蒋国婢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281民初14891号民事判决书、上诉须知。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胡晴:本院受理许种峰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281民初20780号民事判决书及上诉须知。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卞丁丰:本院受理吴岳林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281民初16575号民事判决书及上诉须知。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江阴市弘恒纺织品有限公司、宋锦荣:本院受理江阴市南方五交化有限公司与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苏0281民初3982号民事判决书、上诉须知。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临港经济开发区人民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江阴市宏吉汽车运输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无锡锡滨物流有限公司与你公司运输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补充证据材料、询问笔录、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定于开庭传票视为送达之日后第3日8时45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临港经济开发区人民法庭第三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无锡市文昊材料贸易有限公司、张金平:本院受理江阴市云港建材有限公司诉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证据、民事裁定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休假日顺延)在本院华士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贵州鼎坤工程建设有限公司、重庆翔力诚贸易有限公司、河南宁漫商贸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武汉市合和众兴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诉你们及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河北鼎嘉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票据纠纷一案,我院已审理终结并作出(2023)冀0403民初3380号民事判决书。被告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在上诉期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民事上诉状,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逾期视为送达。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人民法院

王大荣:本院受理上诉人姚新生与被上诉人温州市瑞鹏鞋业有限公司管理人,原审被告王大荣、姚俊德、盛发治、姚春生、段晓生与破产有关的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开庭传票、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廉政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0日内。定于2024年7月12日15时在破产第三法庭(温州市鹿城区南浦路399号)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浙江省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丁宝贵:原告凌新菊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五河县人民法院

李强:原告凌应雷诉你装饰装修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五河县人民法院

马志刚、徐红、王兴云:本会受理的(2021)并仲裁字第0369号,申请人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新建南路支行(原晋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与被申请人马志刚、徐红、王兴云、刘凤丽之间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1)并仲裁字第0369号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吕振兴:本会受理(2023)并仲裁字第1778号,申请人张亮珍与被申请人吕振兴的装饰装修合同纠纷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3)并仲裁字第1778号《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洪洞临谐医院:本会受理(2023)并仲裁字第1957号,申请人山西中联盛康药业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洪洞临谐医院的买卖合同纠纷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3)并仲裁字第1957号《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李旺根:本会受理(2024)并仲裁字第0206号,申请人张纯新与被申请人李旺根之间的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举证通知书、本会仲裁规则及仲裁员名册等。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你应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10日内提交答辩书、证据及相关文件。逾期未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本会主任将依法指定仲裁员组成仲裁庭,你方应于仲裁庭组成后5日内来本会领取仲裁庭组成通知书及开庭通知。开庭时间定于举证期满后第10日15时(节假日顺延),逾期仲裁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太原仲裁委员会

史立超:本会受理(2024)并仲裁字第0355号,申请人广州天力物业发展有限公司太原分公司与被申请人史立超之间的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组庭通知书、开庭通知书,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开庭时间定于公告期满后第五日9时(节假日顺延),逾期仲裁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太原仲裁委员会

张艳霞:本会受理(2024)并仲裁字第0594号,申请人王通通与被申请人张艳霞之间的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举证通知书、本会仲裁规则及仲裁员名册等。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视为送达。你方应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10日内提交答辩书、证据及相关文件。逾期未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本会主任将依法指定仲裁员组成仲裁庭,你方应于仲裁庭组成后5日内来本会领取仲裁庭组成通知书及开庭通知。开庭时间定于举证期满后第10日9时(节假日顺延),逾期仲裁庭将依法缺席裁判。

太原仲裁委员会

张芳、张树军、王晓军、曹天花:本委受理(2019)并仲裁字第1336号,申请人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古北西街支行与被申请人张芳、张树军、王晓军、曹天花之间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19)并仲裁字第1336号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被申请人深圳普益电池科技有限公司:马鞍山仲裁委员会依法受理的申请人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与你方合作协议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仲裁庭开庭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定于2024年7月2日15时在本会仲裁一庭开庭。

马鞍山仲裁委员会

上海临嘉建筑劳务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的吴廷景诉你公司劳动争议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三劳人仲裁字〔2024〕第645号裁决书。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领取裁决书(地址:三亚市迎宾路285号市房地产服务中心10楼),逾期视为送达。本仲裁裁决为非终局裁决。你公司如不服本仲裁裁决,可自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三亚市城郊人民法院起诉;逾期不起诉、仲裁裁决即发生法律效力。一方当事人拒不履行生效仲裁裁决的,另一方当事人可以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三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三亚天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的徐强等3人诉你公司劳动争议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三劳人仲裁字〔2024〕第832-834号裁决书。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领取裁决书(地址:三亚市迎宾路285号市房地产服务中心10楼),逾期视为送达。本仲裁裁决为非终局裁决。你公司如不服本仲裁裁决,可自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三亚市城郊人民法院起诉;逾期不起诉,仲裁裁决即发生法律效力。一方当事人拒不履行生效仲裁裁决的,另一方当事人可以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三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工作证及执行公务证遗失声明

张恒、钟颖是南充市顺庆区人民法院工作人员,工作证(姓名:张恒,证号:511312022005)、工作证(姓名:钟颖,证号:511312022010060)不慎遗失,特此声明作废。

声明人:张恒、钟颖

公告专栏

(2024)苏0311民初890号

权辉、李伟:本院受理冯现春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通过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淮海国际港务区法庭第一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李宏成:本院受理原告赵连成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10时00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怀来县狼山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河北省怀来县人民法院

王修全:本院受理原告马克均与被告张家港市亚春机械有限公司、王修全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须知、民事裁定书和开庭传票等材料。自公告之日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张家港市人民法院乐余第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张家港市人民法院

王修全:本院受理原告高绪勇与被告张家港市亚春机械有限公司、王修全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须知、民事裁定书和开庭传票等材料。自公告之日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张家港市人民法院乐余第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张家港市人民法院

王修全:本院受理原告王冬久与被告张家港市亚春机械有限公司、王修全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须知、民事裁定书和开庭传票等材料。自公告之日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张家港市人民法院乐余第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张家港市人民法院

王永山:本院受理原告诸日昂秀与被告王永山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4)青2821民初253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副本、上诉于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青海省乌兰县人民法院

罗永明:本院受理的原告竞国武与被告罗永明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4)青2821民初97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副本、上诉于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青海省乌兰县人民法院

河南威佰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本院受理申请执行人平顶山市城市管理局申请强制执行平人社监理字[2023]第71号《劳动保障监察行政处理决定书》一案,现已审查终结。本院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豫0402行审46号《行政裁定书》、裁定:准予强制执行申请执行人平顶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平人社监理字[2023]第71号《劳动保障监察行政处理决定书》对被执行人河南威佰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作出的支付拖欠劳动者韩运杰等26名劳动者工资共计157800元的行政处理决定。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行政庭领取《行政裁定书》,逾期视为送达。本裁定送达后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党朝恩:本院受理买明·木合甫尔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民事诉讼权利义务须知、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答辩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10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准时开庭,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硕县人民法院

党朝恩:本院受理吐逊·玉苏甫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民事诉讼权利义务须知、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答辩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10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准时开庭,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硕县人民法院

(2024)冀0107民初180号

季茂卫:本院受理原告李俊虎起诉你与被告季茂卫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本院(2024)冀0107民初180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石家庄市井陉矿区人民法院

(2024)苏0312民初2102号

陈燕军:本院受理原告沈效峰与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开庭传票、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等。原告诉请:判令你支付原告劳务工资10000元,并要求你承担诉讼费。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15日内,定于2024年7月18日9:30分在本院郑集人民法庭第四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徐州市铜山区人民法院

杜桂华:本院受理冯震良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0585民初149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刘军:本院受理施丽娜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0585民初117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朱银峰:本院受理樊林锋诉你装饰装修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前黄法庭第一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法院

郑杰、杨玲:本院受理孙冬名与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苏0583民初2763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书,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张雨晨:本院受理张奎盘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583民初2809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书,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杨鹏程:本院受理王瑞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诉状副本及证据、应诉、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审判人员通知书、廉政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3日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速裁法庭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2024)豫0825民初959号

张贝贝:本院受理原告温县万祥物流运输有限公司与被告张贝贝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2024)豫0825民初95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为:被告张贝贝应在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偿还原告温县万祥物流运输有限公司借款114998元及利息29900元。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四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1599元,公告费300元,由被告张贝贝负担。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照对方当事人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本公告自刊登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河南省温县人民法院

(2023)皖0304执2031号　保力新(蚌埠)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佳力新能源科技企业(有限合伙)蚌埠禹投集团有限公司:申请人禹会区经济发展服务中心追加你们为被执行人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追加被执行人申请书副本、证据材料等法律文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为公告期满后15日,期满后将依法裁判。

安徽省蚌埠市禹会区人民法院

仲裁公告

德清现代联合农业生态观光园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的申请人利达装饰集团有限公司与你方间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湖仲(2024)裁字第63号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仲裁暂行规则、仲裁员名册、组庭方式及仲裁员选定书和有关证据材料,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在此期间,你方也可以到本会领取上述法律文书及相关证据材料。本会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凤凰路730号经纬大厦4楼。

湖州仲裁委员会

海口市房屋修建公司:本委已受理何琳与你司劳动争议案(海美劳人仲案字〔2024〕第226号)定于2024年7月12日9时开庭审理。因相关仲裁文书无法送达你公司,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南省海口市晋江横街30号三楼,089865336290)领取应诉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申请书及证据材料副本等,逾期未领取视为送达。如不按时出庭,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陕西东岭物资有限责任公司:本委受理高欢强、杨志龙、白东升诉新疆华杰钢铁物资有限公司、陕西东岭物资有限责任公司支付工资、解除劳动合同经济补偿等争议案件。因你单位下落不明,本委采取电话联系、邮寄等送达方式均无法向你单位送达仲裁文书。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乌劳人仲字(2024)第740号、第741号、第744号案件的仲裁申请书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通知书、仲裁告知书、送达地址确认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你单位应当在公告期满后10个工作日内向本委提交答辩书,逾期未提交答辩书的,不影响仲裁程序的进行。并定于2024年7月23日10时30分(北京时间)在本委4号仲裁庭(乌鲁木齐市南湖西路99号乌鲁木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业务楼6楼)开庭审理乌劳人仲字〔2024〕第740号案件、2024年7月23日15时30分(北京时间)在本委4号仲裁庭开庭审理乌劳人仲字〔2024〕第741号案件、2024年7月23日17时30分(北京时间)在本委4号仲裁庭开庭审理乌劳人仲字〔2024〕第744号案件,如你单位未到庭参加庭审,本委将依法缺席审理。

乌鲁木齐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公告专栏

(2024)浙0382破22号之一　本院于2024年5月21日裁定受理**乐清市方昊铜业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后指定浙江越人(平阳)律师事务所为该案的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有关规定,债权人应于2024年7月17日前,向乐清市方昊铜业有限公司管理人书面申报债权(申报地址:浙江省温州市平阳县昆阳镇人民路158号三楼;联系人:王德全、周海珊;联系电话:13958901882、13626507053)。说明债权数额和有无担保,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逾期未申报的,依法处理。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定于2024年7月23日上午10时在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第七法庭召开。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董吉功:本院受理康法秀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0422民初179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提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寿县人民法院

王鹏道:本院受理的原告石家庄华恩预拌混凝土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冀0109民初103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石家庄市藁城区人民法院

朱红林:本院受理原告钱桂军诉你劳务合同纠纷(2024)苏0925民初3080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之日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4年7月17日9时(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建湖县人民法院

颜坤:本院受理原告徐书军与你民间借贷纠纷(2024)苏0925民初2245号一案,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开庭传票、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本案依法由审判员王晓霞适用普通程序独任审理,并定于2024年7月16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十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江苏省建湖县人民法院

张万维:本院受理原告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寿县支行诉被告张万维金融借款合同纠纷(2024)皖0422民初2919号一案。因你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2024年7月10日上午9时在寿县人民法院第十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安徽省寿县人民法院

贵州黔新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吴艳飞、路兵与贵州黔新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商品房预售合同纠纷一案,案号为(2024)黔0502民初1219号,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贵州省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张会武:本院受理吕永明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起3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明光市人民法院

(2024)浙1081民僵32号　申请人**浙江杰威流体设备有限公司**因遭失浙江民泰商业银行台州分行出具的号码为31300051　51626082、金额为50000元、出票人为浙江毅泰泵业有限公司的银行承兑汇票一张,向本院申请公示催告,本院决定受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三十条的规定,现予公告。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利害关系人应向本院申报权利,届时无人申报权利,本院将依法作出判决,宣告上述票据无效。在公示催告期间,转让该票据权利的行为无效。

浙江省温岭市人民法院

(2024)浙1081民僵33号　申请人**临清市众兴商贸有限公司**因遭失浙江民泰商业银行台州分行出具的号码为31300051　51972980、金额为20000元、出票人为浙江裕力物资贸易有限公司的银行承兑汇票一张,向本院申请公示催告,本院决定受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三十条的规定,现予公告。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利害关系人应向本院申报权利,届时无人申报权利,本院将依法作出判决,宣告上述票据无效。在公示催告期间,转让该票据权利的行为无效。

浙江省温岭市人民法院

李民朋、吕杏庆:本院受理王海全诉你们与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德清县支公司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205民初1048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东北塘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特此公告。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

晴隆县耀胜木业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申请人王陈保与你单位劳动争议一案,因无法向你单位送达应诉及开庭通知,依照《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规则》规定,向你单位公告送达。本委定于二〇二四年七月三日下午十四时三十分在晴隆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仲裁庭开庭审理,未按期参加仲裁活动,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自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特此公告。

晴隆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上海清彤物流有限公司、上海进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成都东远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与西安京东讯成物流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及你们运输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苏0583民初2716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书,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句容腾泰物流有限公司、上海进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成都东远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与西安京东讯成物流有限公司,西安京东讯成物流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及你们运输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苏0583民初2726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书,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南京顺祥液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本院受理苏州安美润滑科技有限公司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583民初2727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杭州维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江苏三沃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583民初2797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昆山合立电子有限公司:本院受理上海禾广风机有限公司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583民初2794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任权:本院受理原告贵州兴鼎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被告李在春、第三人毕节市七星关区交通运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任权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黔0502民初20513号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领取民事裁定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定,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贵州省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裁定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杨锡祥:本院受理原告朱绪朋诉被告杨锡祥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黔0502民初20179号民事判决书及自动履行义务告知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及自动履行义务告知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贵州省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裁定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舒城县念勇消防器材销售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江苏蓝桥新能源有限公司与被告安徽省阳光半岛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浙江快达建设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舒城县念勇消防器材销售有限公司、合肥远嵘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与淮安恒鑫置业有限公司票据纠纷(2023)皖0422民初8962号一案,现已审结完毕。因你下落不明,现向你公告送达裁定书和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十五日内向本院提出上诉状,上诉于安徽省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安徽省寿县人民法院

汇创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铜陵分公司:原告杨治海诉你返还原物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开庭传票、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自公告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8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区人民法院

中管盛达交通运输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陈军与被告马培锋、鱼台盛世运输有限公司、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市分公司、中管盛达交通运输有限公司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2023)皖0422民初9448号一案,现已审结完毕。因你下落不明,现向你公告送达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十五日内向本院提出上诉状,上诉于安徽省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安徽省寿县人民法院

公　告

肖猛:本单位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四十一条、第六十三条、《社会保险基金先行支付暂行办法》第十三条之规定,启动先行支付流程已由盐山县人民法院划拨将工伤保险待遇先行支付给工亡职工范忠辉家属(杨美丽、范书岭等人)。本单位依法享有向你公追偿的权利。2024年5月27日本单位作出盐社保追字【2024】1号《工伤保险待遇先行支付追偿决定书》,责令你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10日内将我单位先行支付的工伤保险待遇(900522.4元)偿还本单位。户名:盐山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所,开户行:工行盐山支行,账户:0408011429300046704。逾期不偿还,本单位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三条之规定执行。如不服本决定,可自接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盐山县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或者6个月内向盐山县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因你下落不明,本单位无法采取其他方式送达盐社保追字【2024】1号《工伤保险待遇先行支付追偿决定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现依法通过公告方式送达此案追偿决定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特此公告。

盐山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所

盐山县鑫鑫运输有限公司:本单位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四十一条、第六十三条、《社会保险基金先行支付暂行办法》第十三条之规定,启动先行支付流程已由盐山县人民法院划拨将